

1948 — 1998



吉林农业大学五十年

50YEARS' DEVELOPEMENT OF JILIN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第一章 各前身学校的创立与发展

(1948年—1958年)

吉林农业大学的前身学校包括：北安农学院及其前身黑龙江农业专科学校、长春畜牧兽医大学、长春农学院筹备处、长春农业机械化专科学校、吉林特产学院。

一、黑龙江农业专科学校

1948年，正处在辽沈战役节节胜利、东北区即将全部解放的前夕。早期完成土地改革的黑龙江省和嫩江省，面临着亟待恢复农业生产、积极支援解放战争、尽快改变农业生产落后、技术力量薄弱的局面。针对这种情况，中共中央西满分局书记李富春，从提高农业科技水平、增强抗害救灾能力的战略指导思想出发，责成黑嫩两省创办农业干部学校，培养农业科技人才和管理干部。

黑龙江省委指派建设厅第一厅长刘显一、厅长杜雷为筹建农业干部学校负责人，由杜雷兼任黑龙江省农业干部学校校长。校址定在克山县。

1948年7月中旬，建设厅派技术科的姜岩、田大成等带领17名招来的学员，先行来到克山县。7月下旬，省政府又调派周简等到校工作。委任周简为农业干部学校的校务主任，姜岩为教务主任。他们在省委省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积极规划征选校舍，努力挖掘社会潜力，筹集教学仪器设备，抽调干部，招

聘教师，并派人分赴绥化、望奎、克山、瑷珲等地招收 40 多名学员入学。同时，第一批应聘到校任教的教师有王盛环、蔡启运、尚昌如、高柏青等。9 月中旬，东北行政委员会派科技干部史秀山、肖步扬、徐占仁、魏延田等到克山参加学校筹建工作。10 月下旬，省委派黑龙江省黑河行政公署主任李冷斋任校长并兼任克山农业试验场、克山种马场场长。这些同志发扬艰苦创业精神，积极开展工作，加快了筹建工作的速度。

嫩江省农业干部学校于 1948 年 9 月筹建。校长由金树原兼任，校址选在齐齐哈尔市嫩江支流黄沙滩的原天主教堂旧址。并于 1949 年 2 月正式开学，当时有学员 51 名，教员有赵克俭、卢文良、李文华、刘昆等，行政干部有孙玉恩、袁林等。

1949 年春，黑龙江省与嫩江省合并，经省政府批准，原嫩江省农业干部学校全体教职员 15 人，学员 42 人，并入黑龙江省立农业干部学校（后改校名为省立农业专科学校，其干校性质未变）。李冷斋任校长，周简任教育长、孙玉恩任教务主任。相继调入的教师有刘庆秀、王鹤亭、徐正平、关衡芳、张树德、阎英、聂连增、吕俊福、王福民等，专业教员已达 15 人，学员总数 113 人。

1949 年 3、4 月间，学校又从刚刚解放的沈阳市招收学员 119 人；接收流亡天津学生 151 人；为内蒙古代培学员 44 人；还在农业试验场开办了一个拖拉机手训练班，培训机务人员 114 人。至 7 月全校各层次学员达 571 人。1949 年 8 月，对前段结业学生进行了文化课甄别考试，一部分分配社会工作，一部分分配到农专继续学习，仍然享受原来的供给制，重新分科编班。对当时没有达到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编入高职部（中专）。专科班分为农艺科、森林科、兽医科、水利科。高职部分为农艺科、森林科和畜牧兽医科。在校生达 550 名，学制均为三年制。

1949 年末，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将座落在北安北岗的原中共

黑龙江省委、省军区和北安高师的房舍共 3 万余平方米，拨给黑龙江省立农业专科学校做校舍。1950 年 1 月，在全校师生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用一周的时间，顺利地完成了从克山到北安的搬迁工作。

学校迁到北安后，形成了三个层次办学，即以专科为主，增加了高职部招生名额，还设立一个初职部。高职招收 129 名，初职招收 165 名。专科部分，报请上级批准参加全东北统一招生。

1950 年初，黑龙江省立农业专科学校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老解放区的教育经验为基础，借助苏联的教育经验，重新制订了教育计划，健全了组织机构，开始了向正规化的专科学校迈进。

1950 年 4 月—8 月期间，学校从辽、吉、黑及华北、华东、西南等新解放区招聘和接收分配来校的教师有：杨熊权、管尧阶、西道尔秋客、卢天恩、印永民、王子权、刘宗昭、薛爱增、赵翰文、赵心斋、何立宗、阎壮志、李耀瑄、关日森、黄希贤、胡启文、左文彬、宋代元、聂景芳、林兆荣、郑经农、薛恒、李延生等。1950 年 9 月，全校教职员总数为 134 人。

1950 年 8 月 22 日，东北人民政府根据黑龙江省政府的呈报，同意黑龙江省在省立农业干部学校的基础上，成立省立农业专科学校。1951 年 5 月 15 日，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批准黑龙江省成立农业专科学校的立案，改校名为黑龙江农业专科学校，列为全国高等学校之一。同年 10 月 24 日黑龙江省人民政府派王秉纶到校任副校长，并撤销了教育长建制。

1953 年末，中共黑龙江农业专科学校总支委员会成立，李冷斋任书记、王秉纶任副书记。

至 1955 年，全校教员人数已达 56 人，在校学生农学专业 101 人、土壤专修科 150 人，图书馆藏书 61000 余册，期刊 20000 多册，经过全校教职员的共同努力，教学科研工作有了很大

发展，各项工作走上了正规化轨道。

1956年3月，黑龙江省呈报国务院“请求批准将黑龙江农业专科学校改为黑龙江农学院”。

二、北安农学院

1956年5月11日，根据国务院按学校所在地命名之规定，高教部正式通知学校：“为了更好地完成为国家培养高级建设人才的任务，经报请国务院批准，同意将你校改为北安农学院。你校原有农学专修科自本年招收新生起改招本科四年制学生，并自本年起增设四年制本科土壤农业化学专业”。

北安农学院诞生后，国务院任命李冷斋为副院长，中共黑龙江省委任命王秉纶为党委书记，健全了组织机构，充实了中层干部，加强了对教学和科学的研究工作的领导。并制定了《北安农学院十二年全面规划纲要》，使全院发展有了统一的计划和目标。

为了贯彻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学院从1956年9月2日开学初向全院师生传达了高教部杨秀峰部长在高等学校校长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组织教师及中层以上干部进行了认真地学习和讨论，使大家对办学方向有了统一的认识，师生热情高涨，积极投入教学和科研活动，修订和制定了全院各专业的教学大纲、教学计划、教学日历。

1956年至1957年，学院承担科学研究课题共59项，其中21项是与当地生产有紧密联系的。在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以后，学院的学术空气愈来愈浓，各系以教研组为单位开展了不定期的学术讨论会和科研报告会，对推动科学的研究工作，提高教学质量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1957年4月，学院领导向黑龙江省委、省人委和农业部提

出了将北安农学院调给吉林省的请示。

1957年10月28日，高教部和农业部联合报请国务院批准将北安农学院调整给吉林省，与长春畜牧兽医大学合校，成立吉林农学院。并争取能于1958年暑期进行迁校。同年11月11日国务院批复：“北安农学院与长春畜牧兽医大学合并，成立吉林省农学院。”中央高教部和农业部又于12月3日共同批复：“北安农学院与长春畜牧兽医大学合并，成立吉林省农学院。”1958年4月在李冷斋、王秉纶主持下，北安农学院顺利完成了从北安到长春的迁校任务。

三、长春畜牧兽医大学

为了更好地支援国家经济建设，国务院、中央军委于1956年7月决定中国人民解放军兽医大学全体教职员集体转业到地方，改校名为长春畜牧兽医大学，党的关系在吉林省委，行政由中央农垦部领导。学校转为地方后，设畜牧、兽医和军事兽医3个系。畜牧和兽医两专业学制为四年，从1956年开始，在吉林省境内招生；军事兽医系学制为五年，由部队保送。

学校转业后，何济林继续担任长春畜牧兽医大学校长兼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曹荫槐、副校长萨音。校址在长春市同光路。

当时全校有教职员486人，其中教学人员161人（教授7人、副教授15人、讲师49人、助教68人、教员22人）、教辅人员104人、行政人员142人、工勤人员79人。在校学生810名，其中地方本科生413名。全校房舍建筑面积为67800平方米；图书馆藏书12万册。实验室设施已初具规模，可基本满足教学和科研需要。

1957年9月，经国务院批准，长春畜牧兽医大学的领导关

系由农垦部转为农业部和吉林省共管。同年末，按吉林省人委指示，长春农学院筹备处部分教职工先并入畜牧兽医大学。并根据高教部和农业部“关于将北安农学院和长春畜牧兽医大学合并成立吉林农学院”的联合通知精神，一方面做好合校的各项准备工作；另一方面与长春农学院筹备处的领导同志一道积极进行合校后新校舍筹建工作，并根据吉林省十二年农业生产规划的要求，在原长春畜牧兽医大学和北安农学院的畜牧、兽医、农学、土壤4个系的基础上，逐步发展并分期增设专业。从1958年至1962年期间，计划增设园艺、农经、水利、造林等专业，每年招生总数为560人，在校生保持在2400—2500名（不包括研究生、夜大及函授生）。

1958年4月，长春畜牧兽医大学的教师、职工和学生，在校党委领导下，发扬团结战斗、艰苦建校、多快好省、力争上游的精神和我军令行禁止的优良作风，纷纷让出住宅、宿舍和生活用房。仅用一个月的时间在一间新房未建的情况下，将从北安农学院迁来的200多户教职工和616名学生顺利安置下来，并很快地恢复了正常的教学秩序，提前3个月完成了合校任务。

四、长春农学院筹备处

经过1952年的院系调整和教学改革之后，东北地区高等农林院校有沈阳农学院、东北农学院、东北林学院、黑龙江农业专科学校和延边大学附设二年制农业专修科。从布局上看，黑龙江三所，辽宁一所，吉林只有一个专修科，还是以招收朝鲜族学生为主，显然不能适应吉林省农牧业发展对人才的需要。在这种情况下，中共吉林省委于1955年末决定筹建农学院。省政府责成省文教办负责向高教部和农业部报请批准，并迅速抽调

干部，成立“农学院筹备处”。1956年3月，省委调通化专署专员张树仁任筹备处主任，开始农学院的筹建工作。

为了加快建院的准备工作，在高教部的指导下，吉林省委于1956年4月组建了“长春农学院筹备委员会”，上报国务院并得到批准。

筹备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由农学院筹备处负责。省人委于7月27日正式批准筹备处的人员编制为47名，内部机构暂定为办公室、人事处、总务处，办公地点暂设在省人委三楼。

1956年6月，农学院筹备委员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按照高教部的“吉林农学院成立方案”，讨论了农学院的专业设置、发展规划、校址及组织机构等问题。会议认为，根据吉林省农牧业发展规划和对人才的需求情况，农学院的专业设置为：农学、农业经济、畜牧、植物保护、农业生产机械化、园艺、森林、兽医、土壤等12个专业，专业课师资请高教部和东北农学院、沈阳农学院支援解决，校址以设在长春市为宜。鉴于校址确定在长春，因此校名拟称为长春农学院。从而筹备处的名称也正式定为：“长春农学院筹备处”。会后，派出5位同志，分头去沈阳、北京等地高等农业院校参观学习，收集资料。

1956年8月，召开了筹备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讨论了筹备处1957年工作安排意见；解决了部分急需的专业课和基础课师资及资金问题；初步确定院址设在长春市西南郊会计专科学校西侧（南湖西南岸）连接市苗圃的600公顷土地上。拟先建立农学系和牧医系，设置农学专业和畜牧专业。

1956年12月11日，筹备委员会召开了第三次全体委员会议，重点研究了农学院1957年招生工作，通过了“长春农学院筹备处1957年工作计划”。

1957年1月，筹备处已调配行政干部51名，教学人员53名（包括已商定调入的教师）。筹备处主任：张树仁，副主任：

徐方略。设办公室（负责人李大洲）、人事处（负责人刘钊）、教务处（负责人宁绍荣）、总务处（负责人李绍宪）、图书馆（负责人金永勋）。讲师以上教学人员有：赵仁蓉、张继先、宁绍荣、许耀奎、谷安根。

1957年，因经费关系，学院的筹备工作速度放慢，对“1957年的工作计划”也做了相应地调整。借省经费20万元，采购图书26000册，预订了部分中外文期刊；采购和订购了部分教学设备仪器和实验药品。与此同时，对院址的土质、地形进行了勘测，对学院的总体规划和各主要建筑物的设计方案，做好施工委托准备。

1957年8月，中央农垦部将长春畜牧兽医大学移交给吉林省领导。在此期间，黑龙江省和吉林省也在酝酿将北安农学院调整给吉林省。基于这种情况，吉林省人民委员会决定农学院筹备处1957年暂不招生，并向中央报告，请求将北安农学院拨给吉林省与长春畜牧兽医大学合并，成立长春农学院。

1958年4月，长春畜牧兽医大学、北安农学院、长春农学院筹备处完成合并，建立长春农学院。

五、长春农业机械化专科学校

1958年9月，吉林省农业厅和教育厅决定并报经省人委批准，将长春农业机械化学校升格为长春农业机械化专科学校，设农业生产机械化1个专业，学制为三年，从1958年9月开始招收新生。

为了适应农业机械化专科学校的发展需要，省人委决定将吉林省农林水干部学校的房舍、设备及人员等全部并入农业机械化专科学校。

长春农业机械化学校创建于1956年5月。当年7月省农业

厅任命邓长春为副校长，主持工作。学校设农业生产机械化、农业会计、农业统计 3 个专业。

在吉林省农业厅的直接领导下，在各有关厅局和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学校的各项筹建工作进展得很快。

首先，用 50 万元买下了汽车厂留苏预备校的校舍“七联”、小白楼等处 10 000 余平方米房舍作校舍，并征用了从西安广场到和平大路路南一段共 20 公顷土地作为学校校园和发展用地。

其次，通过调入干部、接收部队转业干部，组建学校行政领导班子，健全学校的组织机构。全校行政职能部门设有：办公室、教务科、总务科、会计科、伙食科和图书馆。

再次，招聘和调入教师，从黑龙江省农机校、吉林省农业学校、省内有关中学聘任教师 20 余名；接收东北农学院、东北师范大学、北京农业机械化学院等院校的毕业生 20 余名来校任教。并建起了十几个学科委员会，安排了 3 个专业的学科负责人。

第四，招收新生。学校边筹建、边准备招生。7 月派教师到全省各地县招收新生。第一批新生 3 个专业共招收 538 名，1956 年 9 月 10 日开学。

第五，创办农机实习工厂。学校从筹建时起，就十分重视实验实习基地建设。在建校条件很差的情况下，学校一方面积极争取省农业厅给予支持，解决部分房舍设备；一方面发动有关学科委员会的教师和职工自己动手，修旧利废，以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把农机工厂兴办起来。至 1957 年秋，工厂不仅可以基本满足校内学生进行实习实验的需要，而且还可以对外开展一些小型农业机具修理业务。同年末，经农业厅批准，将工厂正式定名为：吉林省拖拉机大修厂。

1956 年 12 月农业厅任命戴安为副校长。

1956 年末，全校已有教师 58 名，行政干部 44 名，工勤人

员 25 名，计 127 名。

学校从筹建到招生开学，仅半年多时间。为建立正常的教学秩序，提高教学质量，制订了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编写各学科教材，购置各种图书、仪器、设备，努力改善和加强课堂教学及实习实验环节，草拟学校管理方面的一些规章制度，加快了学校发展的步伐。

1956 年 7 月成立农业机械化学校党支部，邓长春任书记。在党支部领导下，建立了共青团组织。开学后，在学生中建立了共青团和学生会组织，在学校成立了工会委员会。

1957 年春，学校工作重点放在提高教育质量，特别是加强实践教学环节上面来。

1957 年 6 月间，按照上级要求，学校开展了整风运动，成立了整风领导小组，发动师生给学校领导提意见。7 月转入了反右派斗争，在“左”的思想影响下，使两位同志被打成“右派”，一些人受到批判。这一年，因反右斗争的影响，学校停止招生。

1958 年 4 月，省农业厅派王化民到校任党总支书记。同年 7 月，省农业厅派陈松森到校任校长。

在此期间，由于“左”的思想影响，吉林省农业厅和中共长春市朝阳区委员会，对长春农业机械化学校领导班子不团结问题进行了调查，并错误地做出了以邓长春为首的“反党集团”的处理决定，邓长春被撤了职，一些与邓工作关系较密切的同志也受到牵连（1978 年省农业厅、朝阳区委给予平反）。

1958 年 9 月，在“大跃进”形势的推动下，学校升格为农业机械化专科学校，开始招收三年制专科学生；同时招收中专部第二期学员 560 名。

1958 年 10 月，经省农业厅和长春市商定，将原长春畜牧兽医大学交还的大西农场划归农业机械化专科学校领导。

为了保证教育方针的贯彻，加强对学校领导，提高教学质量，于1959年1月，经农业厅报请省人委批准，将长春农业机械化专科学校并入吉林农业大学，改为吉林农业大学农业生产机械化系，并附设农业机械化学校。原农林水干校恢复原有建制，并将大西农场交还长春市。

长春农业机械化专科学校改建为农机系后，从1959年9月起招收第一期本科生。1960年3月，经省政府批准，又将农机系从农大分出去，交由省农业机械局主管，改为长春农业机械学院。党政负责人为陈松森、王化民、戴安。

此后学校搞两部制办学（本科与中专），制造与运用管理相结合。本科设拖拉机、农业机械、农机经营管理3个专业，在校生180名。

1961年3月，省委省政府根据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对我省教育事业进行了调整，决定将长春农业机械学院再度并入吉林农业大学，改为吉林农业大学农业机械化学院。王洪松任分党委书记，史秀山任副院长。

此时，学院只设五年制本科农业机械化1个专业。原1958年入校的三年制专科生改为四年制本科，中专部学生保留到1964年最后一届毕业生。

六、吉林特产学院

1958年，我省在党的八大二次会议提出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推动下，工农业生产全面跃进，教育战线呈现出大发展的局面。

吉林省特产驰名全国，且资源丰富，在全省经济发展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为了加速发展特产事业，迅速培养特产人才，吉林省农业厅于1958年8月向省人委提出创建特产学院的

建议。省人委于 1958 年 9 月召开的第二次省长办公会议，研究了创办特产学院的有关事宜。省人委于 1958 年 10 月 7 日作出“关于作好吉林特产学院建校工作的决定”。主要内容有：校名定为吉林特产学院，校址设在左家镇，与吉林特产研究所为邻；规模定为 1200 人（含短训班 300 人），设经济动物、药草栽培、果树园林 3 个专业，学制四年。校舍建筑面积定为 26 000 平方米，投资 260 万元，要求 1958 年内开始施工。1959 年完成投资 150 万元，竣工 12 000 平方米交付使用。要立即聘调教师，组织科研人员和教师着手进行开课准备。成立以副省长徐元泉为首的特产学院筹建工作委员会，并委任农业厅副厅长兼特产研究所所长徐国良负责特产学院的具体筹建工作。

1958 年 10 月下旬，筹建工作全面铺开。首先，抽调干部、教师，制定学校筹建工作计划，并选定了院址，征用了农社土地 70 公顷作为校园用地。其次，省农业厅为了加快学校筹建工作速度，于 1958 年 11 月初，决定将吉林省农业学校三年级在校生中成绩优良者计 369 名，拨给吉林特产学院，作为一年级新生。其中药用植物编为 7 个班共 299 名，经济动物编为 2 个班，共 70 名。鉴于校舍尚未建成，暂定在吉林省农业学校上课。由于学校初建，人员、机构尚不健全，为了进行日常教务工作，根据在农校上课的特点，成立了特产教学生产委员会。由农校校长肖天任主任委员，特产学院教务工作负责人吴钟秀任副主任委员，其余委员 5 人由教师担任。日常教学和生活管理工作在农校党委领导下进行。

1958 年 11 月，成立共青团吉林特产学院总支部委员会。

在筹委会领导下，参照农学院和药学院的教学计划、课程设置，制订了临时性教学计划，聘任教师，安排授课。第一学期共安排 7 周（从 1958 年 12 月 8 日至 1959 年 1 月 28 日）。

筹建工作基本就绪后，于 1958 年 12 月 8 日在吉林省农业

学校举行首届学员的开学典礼。

1959年4月省委派王秉纶到校任院党委书记。

随着筹建工作的进展，教员与行政干部逐渐增加，至1959年9月末，已有教学人员28名。其中，教授1名（周宗璜）、副教授1名（侯玺廷）、讲师2名、助教21名、教员2名、实验员1名、行政干部21名、工勤人员10名，共计59名。教师多数来自各高等农业院校和吉林省农科院。他们除在吉林省农校担任首批学员的基础课教学任务外，还在吉林特产研究所担任科研任务。行政干部基本上集中全力在左家进行基建工作，并领导部分班级学生参加建校劳动。

1959年6月24日，吉林省农业厅发出“启用吉林特产学院印章通知”。1959年7月末，校舍基建工程正式开工。并将校舍附近吴家店的民房90余间全部买下，作为进行基建职工和劳动班学员的临时宿舍用房。1959年因校舍未建成，未能招生。

为了加强领导，中共吉林市委于1959年8月31日批准成立中共吉林特产学院工作委员会。王秉纶、徐国良、梁明福为委员。由王秉纶任工委书记。

1959年9月，吉林省人民委员会任命王秉纶兼任吉林特产学院院长。徐国良兼任特产学院副院长。

1959年10月，在院工委领导下，学校建立了党的基层支部组织。

学院创建初期，教学工作难度很大。一是任课教师不足，当时的教师大多数是1958年的高校毕业生，未经锻炼，直接走上教学第一线；二是缺少教材和必要的参考书。在这种情况下，派教师到兄弟院校选择与本校专业相近的基础课和专业课教材作主要课本，结合本专业特点，加以删节、补充和修改；三是没有校舍和实验条件，暂借吉林省农业学校的教室、实验室上课和进行一般性实验。但在全体教师的努力下，这些困难被逐步

克服。教学秩序和教学质量在逐步加强和提高。

学校从创建开始，就十分重视思想政治工作。由于新校舍建在山沟里，远离城市，不仅学习生活条件差，而且政治信息不灵。教师大多是刚毕业的青年，缺乏教学经验和克服困难的思想准备；学生是从农校三年级在校生中选优转入的，有的因家庭困难或其他原因而要求退学，有的不满意学校现状而情绪低落等等。这给思想政治工作提出了严峻的课题。

针对学生中存在的思想问题，院领导和工委决定进一步加强学生思想教育工作，配备 6 名专职班主任和学生同吃同住同劳动。通过多种形式的工作，端正学习态度和巩固专业思想，使大多数同学安定下来；对确有实际困难的 43 名同学，除少数退学外，大多转回农校毕业处理。

1959 年 11 月，按照上级指示，在教职员中开展审查干部工作。与此同时，结合建校，还对教职工进行思想整顿和共产主义人生观教育。因新校舍建在距车站 3 公里路的山沟里，施工单位不愿意接受任务。当时，公路未通，运输十分困难。三大材料及砖瓦、砂石、白灰等，用火车运到左家站，然后转运到工地。卸车和搬运任务全由师生承担。在教学楼的施工中，运砖任务也是由师生担任的。在工地工作的干部、教师住在吴家店民房里，吃在露天。学校领导也和大家一样，坚持同吃、同劳动。艰苦建校的生活，锻炼了广大师生的意志，提高了政治觉悟和工作效率。

新校舍从 1959 年 7 月正式开工，到 1960 年 8 月的一年里，共完成学生食堂 980 平方米、教职工家属宿舍 1020 平方米。教学楼完成主体，实验楼打好基础。

1960 年，学校建立了一些必要的规章制度，加强了组织机构建设。配备了科处级干部。暑期招收了新生 96 名。老生仍在农校上课，直到 1961 年暑期才回左家新校舍上课。

特产学院从创建时起，就强调把培养提高师资作为重点工作之一。专业课教师多数由自己培养。学院采用送到科研单位参加实践管理操作，返回教学第一线进行系统理论提高的办法，先后分三批到特产研究所的养兽场、药草场和园林场，带着教学中的问题去参加生产管理实践，进行专题科学的研究，向科研人员学习专业知识，积累和丰富了教学资料，再回到课堂教学。并通过修改、补充和编写教材，提高教师的专业知识水平。到1960年末，已培养出胜任专业课的教师28名、胜任专业基础课的教师6名，编写出17门专业课的讲义和教材，全院30余门专业课全部由自己的教师担任。保证了教学计划的完成。对此，《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3家报纸和电台专门作了报道，对全校教师鼓舞很大。

在科研方面，1960年全院承担国家的、省的和学校的科研课题共27项，年终时有16项写出论文，有的转化为生产力。如对延边苹果梨的梨大食心虫和桃小食心虫防治研究，一年内就查清了危害规律和害虫的生活史，制定出切实可行的防治办法，使危害率从原来的40—60%降到5%左右。又如，用中药驱除狐狸绦虫，也获得了良好的效果，给中药治疗毛皮兽类的疾病提供了新的例证。

学院按照省委和吉林市委指示，于1960年秋，开展了“小整风”运动。同年11月，成立了院肃反工作五人领导小组，全面开展肃反工作，于1961年5月末结束。

至1960年末，学院已有专任教师94名、行政干部和教学辅助人员52名、工勤人员20名，共有学员408名。其中三年级学生312名、一年级学生96名。购进图书2万余册，添置了数万元的仪器设备。食堂和宿舍交付使用。师生的教学科研和生活条件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但因教学楼刚开始内部装修，实验楼只打了一个基础。所以，建校任务仍相当艰巨。

1961年春，教育部针对1958年以来教育战线出现的“大跃进”的情况，根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对全国高等农业院校进行全面整顿。中共中央东北局和吉林省委对我省高等农业院校从1961年春开始整顿。1961年4月省委决定将吉林特产学院并入吉林农业大学，改为吉林农业大学特产学院。王秉纶仍兼任院长和分党委书记、孙邦达任副院长、梁明福任分党委副书记。

1962年8月，按照吉林省农业厅、教育厅的通知，吉林农业大学特产学院改为吉林农业大学特产系。孙邦达任系主任，吴钟秀、刘继勋任副主任。

1966年初，省委决定特产系从农大分出，恢复吉林特产学院建制，与吉林特产研究所合建党委。学院刚从农大分出，院级领导班子还未任职，“文化大革命”即开始，全院师生在左家参加“文革”，并蒙受动乱迫害之苦。直到1978年吉林农业大学恢复，才从左家迁回校部，并获较大地发展。